

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YLZB-GD-T2024004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许昌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许昌市中心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29日 08时30分到2024年10月15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xcgdzfcg@126.com报名，邮件命名为项目名称+报名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电话通知报名。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6日 08时30分

递交方式：许昌市竹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深商大厦11楼1116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6日 08时30分

开标地点：许昌市竹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深商大厦11楼1116室

七、其他

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受许昌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就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名称：许昌市中心医院显微镜系统采购项目
- (二) 项目编号：YLZB-GD-T2024004号
- (三)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四) 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显微镜系统4套。
- (五)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48万元。超出预算金额的响应无效。
- (六) 交付（服务、完工）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 (七) 交付（服务、完工）地点：许昌市中心医院。
- (八) 专机专用配套耗材：有 无
- (九) 进口产品参与：不允许 允许
- (十) 分包：不允许 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无。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 (二)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www.chinanpo.gov.cn）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社会组织。
- (三) 根据采购需求特点，提出供应商资格资质条件：
供应商必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规定。

①供应商为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②供应商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适用于按医疗器械管理的货物）；

③所投产品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还需具备医疗器械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且在有效期内。所投产品未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四）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自2024年9月29日至2024年10月15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xcgdzfcg@126.com报名，邮件命名为项目名称+报名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电话通知报名。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采购人不予受理。

2、磋商文件售价500元/套，售后不退。如遇废标等情况，初次已报名获取文件供应商资格顺延保留，如有意向继续参与后续采购不再重复缴费，直至项目完成采购或项目终止。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递交地址：请投标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8时30分之前（北京时间）将密封完好的纸质应答文件送至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许昌市竹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深商大厦11楼1116室）（注：使用顺丰寄付，许昌本地投标单位可选顺丰同城急送）。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6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 本次开标不再邀请应答人代表现场参加开标，开标现场由监督人员全过程监

督并全程录制音视频备查。

七、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许昌市中心医院官网》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中心医院

地址：许昌市文轩路666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374-3353618

采购代理机构：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许昌市竹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深商大厦11楼

联系人：朱女士 联系电话：13323993003

许昌市中心医院

2024年9月2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许昌市中心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许昌市中心医院

地 址：许昌市文轩路666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374-335361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许昌光大电子商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许昌市竹林路与宏腾路交叉口深商大厦11楼

联 系 人： 朱女士

电 话： 13323993003

电子邮件： xcgdzfcg@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1: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限价 (元)
1	显微镜系统	1. 设备照明系统需采用 LED 光源，亮度需连续可调，并需可实时显示光源模式和亮度。 2. 支架形式可分为落地式、壁挂式、固定式三种可供选择。 3. 设备双目镜筒变角范围需包含且不小于 0~180°，瞳距调整范围需包含且不小于 55mm~75mm。 4. 设备广角目镜放大倍数需 ≥12.5 倍，屈光度调节范围需 ≥±7D。 5. 设备变焦物镜焦距需包含且不小于 200~460mm，并需每套设备配备 2 个防溅保护罩。 6. 设备需采用 120° 平衡挂臂设计，双目镜具有钟摆装置，并需配备黄色滤镜。 7. 设备需具有摄录系统，采用 4K 高清成像技术，并需配备 ≥24 英寸高清液晶显示器。 8. 设备物镜照度 F250，并需具有光源及亮度调节功能。 9. 设备需具有无线视频输出功能。 10. 每套设备需配备单反佳能专业相机 1 套和微距镜头 1 个。	套	4	120000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响应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的风险。

★以上参数为“正偏离”或“符合”或“无偏离”的，均须提供所投产品对应参数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如个别参数无相关检测报告，则提供所投产品对应参数的投标货物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经备案的产品说明书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盖章证明资料。

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可的医疗器械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医疗器械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